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进行现金管理，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

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含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现金管理方式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四）现金管理的金额及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

二、审议程序

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过程中的人员安排、资金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的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与此同时，对部分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相关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